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川志发〔2018〕1号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关于印发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2018 年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州）地方志办公室，《四川省志》各承编单位：

现将《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2018 年工作要点》印发你们，
请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做好年度工作部署，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2018 年工作要点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2018 年 3 月 7 日

附件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 2018 年工作要点

2018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完成地方志事业“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是实现“两全目标”的攻坚之年、质量之年。

2018 年，全省地方志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及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四个自信”以及关于历史研究、编修史志的新思想新要求，坚决履行好“为党立言、为国存史、为民修志”的历史使命。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和省委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依法治志，全面推动地方志事业转型升级，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四川贡献方志力量。

一、全面持续推进党的建设

（一）着力加强机关党的建设，严明政治纪律，筑牢政治规矩。引导干部职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

一领导。

（二）扎实开展党性教育。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抓好党章学习贯彻，强化党员干部的学习教育与日常监督。组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到红色教育基地举办1-2期全省方志系统党员专题教育培训班。组织参观廉政警示教育基地，加强警示教育。

（三）建立完善机关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章立制，加强制度建设，切实做到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强化支部建设，夯实党建基础，切实发挥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

（四）全力抓好精准扶贫工作。聚焦脱贫攻坚头等大事，扎实开展“走基层、解难题、办实事、惠民生”活动，深入落实帮扶工作责任，强化帮扶力量建设，探索多样化的帮扶渠道，有序开展精准扶贫工作，确保脱贫攻坚任务圆满完成。

二、加强依法治志

（五）积极开展宪法修正案的学习，继续开展国务院、四川省地方志工作法规的学习宣传，结合四川实际，完善相关工作规范；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四川省地方志事业第十三个五年发展规划（2016—2020年）》《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地方志工作的意见》；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实施意见》要求，按省委宣传部有关责

任分工部署，研究制订《四川省方志系统贯彻落实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实施意见》，推动地方志系统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作落地落实。

（六）继续做好全省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上的监控和管理工作；指导全省各级地方志工作机构办理执法证，进一步完善全省执法人员工作机制，推进学法用法常态化；会同省人大教科文卫委、省政府法制办开展地方志工作执法调研。

三、加强志鉴编修和地方史编纂

（七）实施质量提升行动。按《中共四川省委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委发〔2018〕6号）和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实施精品年鉴工程要求，坚持质量第一原则，认真总结修志经验教训，以科学认真的态度，精益求精的学风，将质量意识贯穿于修志工作始终，推出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无愧于历史的精品佳志。

（八）落实“两全目标”责任，完成《四川省志》6个分卷复审、6个分卷终审、10个分卷出版工作；完成《汶川特大地震四川抗震救灾志》出版宣传工作；做好未出版市（州）县（市、区）志编纂进度督查、业务指导工作；抓好市（州）志审查验收工作。

（九）认真落实中指组印发的《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出版规定》，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四川年鉴（2018）》《四川地情（2017）》《四川年鉴（2017）》（英文版）出版工作；指导全省21个市（州）、183个县（市、区）完成综合年鉴编纂出版任务；加强综合年鉴和

部门及行业年鉴编纂指导，提升全省年鉴编纂质量。

（十）对标中指办“十大工程”部署，加大历史文化名镇（村）志、乡镇（村、街）志、名酒志、名山志等编修指导；继续开展《四川抗战历史文献》丛书的编纂、审查、验收、出版工作；启动《四川抗日战争志》编纂工作；出版《四川羌族通志》《西康通志》《四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事记》；指导《四川江河志》《四川自然保护区志》《宽窄巷子志》《川南区志》编纂工作。

（十一）持续推进地方史编纂和管理工作。完成《四川当代史（1949-2009）》8卷终审工作，出版《四川当代史（1949-2009）》绪论卷、大事辑要卷。

（十二）完成《四川历代旧志目录（新修订）》《四川省地方志目录（二）》编纂印刷出版；完成《中国省别全志》（第9、10册）翻译印刷出版；完成《四川历代旧志提要》补充工作，并纳入四川重大文化工程《巴蜀全书》系列“联合目录”出版；启动《四川历代方志序跋集》《四川历代方志图集》编辑工作。

四、加强方志馆库建设、方志资源开发利用及信息化、宣传工作

（十三）按中指组印发的《方志馆建设规定（试行）》要求，指导推进全省市（州）、县（市、区）方志馆建设；完成省方志馆馆藏珍贵地图装裱保护；继续开展向社会征集名人名作、家谱族谱等地方志文献工作；完成《天一阁藏历代方志汇刊》等图书资料采购、入库，丰富方志馆藏书内容。

（十四）强化地方志“存史、资政、育人”功能建设，着力推动地方志资源开发利用。注重学以致用，修以致用。坚持服务人民，注重已出版地方志的二次开发，挖掘历史文化资源，结合坚定“四个自信”、强化爱国主义教育、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重点以及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进一步推进地方志资源的整合、共享与开发利用。主动谋划，注重普及性、可读性，以生动活泼的形式编发系列专题文章，利用网站、微信、期刊等平台并加强与有关媒体的合作，扩大宣传效果，展现地方志历史价值和独特文化魅力。

（十五）加强全省地方志信息化工作的统筹协调和业务指导，督促各市（州）完善地方志信息化工作机制；推进“四川数字方志馆”第二期建设，开展地方志资源数字化加工和地方志数字化成果征集，丰富“四川数字方志馆”内容。

（十六）继续开展“四川地方志”网站及网站群建设与维护，积极引导市（州）县（市、区）两级地方志工作机构加入网站群建设；继续加强“方志四川”微信、微博、今日头条号、企鹅号等新媒体平台管理，做好内容发布与更新维护。

（十七）召开全省地方志宣传、信息暨期刊工作会，完成6期《巴蜀史志》编辑出版，及时编发四川地方志工作简报。组织开展改革开放40周年征文，开展多形式的宣传活动。

（十八）做好四川省第十八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和四川省第十八次地方志优秀成果评奖工作；完成省地方志学会换届相

关工作。

五、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十九）继续强化干部教育培训，以政治建设为首位，以支部建设为引领，以作风建设为重点，以方志事业为纽带，切实抓好队伍建设，打造一支政治坚定、勤奋敬业、团结合作、廉洁高效、风清气正的方志队伍。继续抓好全省方志系统“关键少数”的培训。举办全省志办主任培训班，市（州）志办主任学习会，《四川省志》主任（主编）学习会等，适时开展各类专题培训；积极选派干部参加省委组织部举办的各类干部培训；印发《四川方志史》《四川年鉴编纂实务》《四川方志编纂实务》等干训教材。

（二十）继续抓好省地方志办干部选任管理。做好处级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按规定做好军队转业干部接收安置工作；通过公开招考、遴选、选调等途径选拔干部充实队伍；做好驻村帮扶干部管理与培养工作。

（二十一）整合各级地方志工作机构专业人才资源，打造专业化的志鉴编修和评审队伍，为地方志事业转型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王宁、钟承林同志，省志编委成员，中指组办公室、省委办公厅、省人大教科文卫委、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文史委、省委组织部、省直机关工委、省纪委驻省政府办公厅纪检组。

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综合处

2018年3月7日印发
